



天高云淡

◎孙镜福

异域同天飘饭香

◎顾剑

秋收季节,正是乡野扁豆粒大饱满之时。此刻从扁豆藤上摘下新鲜的扁豆,再从田里挖几棵芋头,或割上二斤五花肉,中午来个扁豆烧芋头、扁豆红烧肉不失为当季美味。

南通的扁豆有红白两种,其中以粉红扁豆居多。扁豆对生长环境要求不高,农村十边地、河汉边等处,只要支个简易的架子都可生长。有的农户干脆就将扁豆长在房前屋后。我曾在陈桥某农户家看到,整个西山墙和后墙都爬满了扁豆藤,藤上硕果累累,煞是好看。当问起户主长这么多扁豆怎么消化时,户主笑着说,别看长得多,还真不够,除自产自销外,每逢扁豆成熟的时节,儿子城里的好几位朋友总要开着车来摘扁豆,说农村长的扁豆回去煮扁豆饭好吃。

其实,做扁豆饭也大有讲究。最为上乘的莫过于土灶铁锅扁豆饭。将买回的五五花肉切成粒状,炒出油脂,再放入切好的扁豆爆炒,待扁豆五成熟时放入清水,倒入刚上市的“津南丰”新米,文火烧十几分钟,闻到扁豆和新米的清香即可。过五六分钟再添少许柴火稍烘一下,如此操作三次即可。这样做出的扁豆饭除饭香可口诱人外,脆香的锅巴也不失为一道美食。尤其是小孩更喜欢喷香的扁豆饭锅巴。有的高厨还用锅巴、鱼肚、肉圆、鱼丸做成三鲜锅巴待客,也颇受食客青睐。

说来南通的扁豆饭和新疆的抓饭如出一辙。许多在伊犁经商多年的南通朋友,像如东的缪建军和如皋何金山等,他们早在20世纪80

年代中期就来到伊犁州开疆拓土,承包多项重点建筑工程。三十多年来,他们一直视他乡为故乡。一起在何总公司南通援友们聚会吃抓饭和手抓肉时,说起南通扁豆饭的美味,何总他们滔滔不绝,回味无穷。因为扁豆饭毕竟是家乡的味道,承载着他们青少年时期在南通美好的回忆。但他们普遍认为新疆人的抓饭比南通扁豆饭更加讲究惹吃。新疆人的抓饭靠的是羊肉羊油,配料为黄胡萝卜和葡萄干等。他们先将羊排切块、胡萝卜切条、皮芽子(洋葱)切丝备用。将大米浸泡30分钟,把洗净的羊排下锅煮20分钟左右,待羊排肉烂透香时捞出,再将刚炒好的皮芽子和胡萝卜放在一旁,将羊排铺在锅底,放入浸泡好的大米,加上炒好的胡萝卜和皮芽子,倒入羊汤,蒸煮出饭香时在锅中搅拌即可。考究的抓饭上面再撒上饱满的葡萄干,看上去就舒服,亦令人食指大动啦。

新疆抓饭是维吾尔族人过节、待客的必备食物。我刚到伊犁时应邀到维吾尔族朋友夏迪燕家中做客,忍受不了羊油的膻味,朋友见状,忙从锅上盛出少油多肉的抓饭递给我品尝,我几口下肚,越吃越香,一下子干掉一大盘子。维吾尔族朋友还有个特点,你是他的贵客,那你的抓饭里羊排量肯定要多于别人。伊犁日报社食堂的老马师傅也是一位做抓饭的高手。他见我这个内地来的援疆干部亲和力较强,乐于和我交往,生活上处处照顾我,时常把备好的蜂蜜、清油、大米送到我办公室。只要食堂做抓饭,他都会吩

咐我早点来吃。当然抓饭中最撩人胃口的羊排肯定不会少于别人,和抓饭匹配的手工酸奶也是量多份足。

维吾尔族朋友家里人结婚,都会请上抓饭大厨回来做抓饭,全程流水席。宾客随上份子后即可入席吃抓饭,但桌上只有果盘和干果,没有任何冷盘热炒。如你没时间吃,主人则会把抓饭打包给你带走。

伊犁日报社维文编辑部一位朋友的儿子结婚,邀请我参加。他来过南通,知道内地习俗,特地在旁边饭店订了个包厢,炒上几个热菜,备上伊犁小老窖招待我,弄得我很不好意思。临走前他还不忘记打包一份羊排量足的抓饭给我带回去,说给我夫人也沾沾喜气。

新疆人吃抓饭和南通人吃扁豆饭习惯不同。南通人吃扁豆饭都会再炒上几个菜,烧个汤。新疆人吃抓饭通常不会再配菜。一次南通媒体同仁陪东方卫视几个朋友来伊犁,当地朋友晚餐安排在维吾尔族餐厅吃抓饭,安排好,朋友有急事先走了。等到抓饭和酸奶、烤肉上桌,大家仍坐在桌上等其他菜肴,左等右等不见再有菜肴上桌,问起服务员,服务员迷惑不解说,这不是都很齐了吗,弄得大家面面相觑。

现在有不少新疆维吾尔族朋友在南通开店做抓饭和烤馕饼,但我们吃不出在新疆当地吃抓饭时特有的滋味。究其原因老板们没有用到正宗的新疆食材,同时他们又根据南通人的口味做了改良,使抓饭的味道大打折扣。看来,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还是有道理的。

灯下漫笔

紫琅诗会

细节

◎侯求学

一场剧烈的寒潮
不消一夜
就将暑热送去了天涯海角
可那狗尾巴花依旧在路边摇曳
墙角还开着一朵硕大的玫瑰
我知道它们还会回来

檐下的燕子
没来得及跟我打声招呼

约好了一齐上了路
地上的鸟粪还没有干
顽皮的麻雀试图借燕窝避寒
终于将它挤破
我知道明年它们会重做

只是爸爸的水烟袋已经生锈
妈妈陪嫁的书桌脚已朽蚀
再不能一家五口挤进一条被窝

妈妈抱着我的照片
早已飞离台玻
回家的门已锁
我不敢碰触
月光照着窗前的我
何时已是霜雪飞满头
我活得实在是粗糙
那么多的细节
都没有认真打磨

染发

◎明前茶

玉兰一瓣

国庆节,女友兰卉随丈夫回河南农村老家时,心里相当打鼓。作为一个土生土长的城里人,要怎样在丈夫的家乡扮演一个传统的小媳妇?兰卉洗掉了指甲油,脸上什么都不涂,又选了两身十八线县城女性爱穿的印花连衣裙,带着一脸懵懂无知的表情,跟着丈夫踏上了回乡大巴。

那天,兰卉唯一没法掩饰的城里人的标志,是她那头披肩卷发。黑色的发根已长出两寸长,而耳朵以下的头发,依旧闪烁着迷人的棕红色。她充满不安。这是她第二次回丈夫的老家,第一次是结婚时回乡请酒。虽然双方都很客气,但依旧能觉察到他的父母、兄弟和乡人对她这城里媳妇的某种戒备,尤其是她丈夫习以为常地吃完饭就去洗碗刷锅时,我瞥见周围的人一脸震惊。在河南农村,这都是媳妇该干的事儿啊。

洗完碗,丈夫未脱围裙,直接把兰卉拉到了敞亮的院子里,让她坐到一张方凳上,又迅速找来了几张报纸,十几只小夹子,把报纸层层叠叠围绕兰卉的衣领,仔细夹妥。兰卉一脸迷惑:“你要干啥?”丈夫头也不抬地说:“我来帮你补染一下头发。我来之前就想好了这一招。我就是想公开地告诉他们,别质疑我媳妇的选择,我可是跟她一伙的。”兰卉心头忽地涌上一股热流,此刻,任何言语上的表白都显得那么苍白无力。花了近两个小时,丈夫帮她把头顶的黑发染成了稍深一点的暖棕红,与原来的染色无缝衔接。没有化妆的兰卉肤色都被衬白了一号,连小镇女青年爱穿的印花连衣裙,也被她穿出了独特的洋气。

回城里上班后,兰卉都会回忆起那个云淡风轻的午后,而不由自主地微笑。她披挂着滴满染发剂的报纸,挺直了腰身坐着;丈夫用小毛笔仔细为她上色,并用梳子一遍遍地将染发剂在她的发丝上刷匀。周围是嫂子晾晒的床单和粗布衣裤,它们在晾衣绳上被吹得猎猎作响。空气里都是大丽菊和木芙蓉奔放的花气。婆母、婶婶和嫂子们在廊下喝着粗茶,议论纷纷。她们一开始是心疼自家走出去的男人,居然这样心甘情愿为媳妇服务吧,可这样贴心贴意的场景持续的时间长了,也令她们想到了自己,对自身这半辈子、大半辈子的遭遇,有了反思。她们有没有这般被宠爱呵护过?

补染好头发,染发剂只用去一瓶,还剩下两瓶。就听丈夫对嫂子和叔叔家的大侄女说:“你们想不想试一试?我还有公事要处理。谁想染发,让兰卉帮你们染。”

过了两天,他俩就要返家上班,兰卉方才意识到,丈夫这一招是何其重要——他事实上是用另外两瓶染发剂,替孤立无援的妻子招募了同好,遴选了在志趣上更为贴近的“老家姐妹”。当嫂子和侄女也染成了“城里人”的发色,她们对兰卉的态度,也从敬而远之变得亲密起来。她们意识到,兰卉的生活,是一种独立自主又诙谐活泼的标杆,她那份独特的吸引力,自己也可以偷得一点呀。